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智慧校园二期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0-307



采购人：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投标人须知	12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评标	17
7. 合同授予	19
8. 纪律和监督	21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附件 1: 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23
附件 2: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25
附件 3: 履约担保函格式	26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40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1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3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5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6
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47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 政府采购活动	48
九、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49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0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51
一、投标函	52
二、投标报价表格	53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55
四、 实施方案	56
五、售后服务承诺	57
六、投标人承诺函	58
七、近三年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61
八、投标人简介	62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63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66
第六章 采购需求	6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智慧校园二期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0-307
- 2、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智慧校园二期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郑财招标采购 -2020-307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智 慧校园二期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5、采购需求：

- a) 项目地点：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
- b)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 c) 招标范围：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智慧校园二期
- d)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 e) 交货地点：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指定地点。
- f)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日期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0年8月20日8:30至2020年8月26日17:30。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各潜在投标人请在规定时间内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zsggzy.com/>），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所含格式（*.ZZZF格式）的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方式：网上获取

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后，才能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CA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咨询电话：0371-67188807, 4009980000。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9月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zs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9月9日14时00分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0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26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

地 址： 郑州市三全路中段

联系人： 张主任

联系方式： 0371-69107203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 李女士 董先生

联系方式： 0371-65528292

3. 项目联系方式

. 项目联系人： 李女士 董先生

联系方式： 0371-65528292

发布人：张雁

发布时间：2020年8月1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 地 址： 郑州市三全路中段 联系人： 张主任 联系方式： 0371-6910720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 董先生 李女士 电话： 0371-65528292
1.1.4	项目名称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智慧校园二期项目
1.2.1	项目预算金额	2000000.0 元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1.3.3	质保期	一年
1.3.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www.ccgp.gov.cn）。】；</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前附表 1.3.2、1.3.3、1.3.4、1.4.1 款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文件、答疑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形式：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并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收到后 24 小时内（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视为确认收到） 形式：确认收到函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收到后 24 小时内（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视为确认收到） 形式：确认收到函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3.2.4	最高投标限价	2000000.0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及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承诺函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复印件或扫描件
3.7.3 (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招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并将所有不可编辑的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加盖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zsggzy.com/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9月9日14:00
5.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财政部门指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核心产品	人脸识别模块/组件、人脸认证支持平台
6.3.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家
7.1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65528295/65528292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绿地中心北塔16楼
7.7.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是
7.7.2 (3)	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 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68437040

		<p>电子邮箱: yuqing@guaranty. com. cn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p> <p>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广达 手机: 13903839877 联系电话: (0371) 86122082 86179782 传 真: (0371) 86179809 电子邮箱: lgd1965@tom. com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是, 具体要求:</p> <p>1、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 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 才能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 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 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 CA 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 可 通 过 以 下 链 接 : (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 在线办理。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 0371-96596,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 4009980000。</p> <p>2、招标文件的获取: 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 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zsoggzy.com/), 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并按系统提示自行下载所含格式 (*. ZZZF) 的招标文件及资料。</p> <p>3、 投标文件的上传: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ZZTF 格式) 在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指定地点。</p> <p>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 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在开标前半个小时内, 所有投标人必须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签到, 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 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p> <p>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 采购人不予受理。</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p> <p>A、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郑财购(2019)9 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 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否则不予采纳; (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p> <p>B、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p>	

	<p>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p> <p>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E、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件的要求，本次采购有在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强制采购产品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中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F、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2	<p>付款方式：按财政拨付进度进行支付。</p> <p>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1）、资金支付申请表；（2）、合同。</p>
10.3	<p>代理服务费： （1）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预算价的1.5%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p> <p>单位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商都路支行 银行帐号：3005 0141 7000 0033</p>
.....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需求、交货期、交货地点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及对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采购需求;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2) 商务、技术文件；

(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6.3.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1 款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但应在交易平台线上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开标结束。

5.2.2 因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3 开标疑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4 资格审查

5.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4.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后，将通过合适的方式书面记录资格审查结果，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

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一个分包（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若有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3.6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投标无效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

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见本章附件 1）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或本章附件 1 格式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投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2）。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7.5.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

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3）。

7.5.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6 预付款

7.6.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

7.6.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投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7.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7.7.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7.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2) 中标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 (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 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质 疑 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 要求列明 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果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年月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章：

附件 3：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项目用)

编号:

(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 (以下简称投标人) 于年月日签定编号为 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投标人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 币种为。(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

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 评标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 1.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1.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1.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1.7 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2. 评标委员会

2.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 5 人及以上单数的评标委员会，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其成员由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

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方法与标准

3.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3.3 评标步骤

（一）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三）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

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按一种产品优先采购。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相关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0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注：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的,投标人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7.3 条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3.1 条要求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2 条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
	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实质性要求	未违反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未与其他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序号	评审条款	评价标准和分值		
1	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30×100% 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总价×6% 备注: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部分 (25分)	投标人业绩	4分	投标人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4分。
		体系认证	6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份得2分,共6分。
		投标人实力	5分	投标人提供本单位自主开发教育类软件产品的著作权等级证书15个以上(含15个)得5分,少于15个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	10分	1、质保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服务内容、形式、本地化服务的能力、维修时间、问题解决、质量响应时间科学合理性等。 方案一般、基本满足甲方需求,得5分; 服务方案较差,不能满足甲方需求得2分; 不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0分。 2、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包括:培训方案、培训时间、培训次数、培训内容等。 完全提供、可行性强且完全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5分; 完全提供、具有一定可行性且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分; 不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0分。
3	技术部分 (45分)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响应程度	30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0分,加“★”号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的在满分基础上扣2分,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的在满分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人应按招标需求参数表中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作为技术评标依据)
		实施方案	15分	1. 项目人员配备:对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合理性及管理机构健全性等进行打分。 a) 人员安排合理、管理机构健全得5分; b) 人员安排较合理、管理机构较健全得3分; c) 人员安排不合理、管理机构不健全得1分。 d) 未提供不得分。

			<p>2. 对供应商实施方案编制的合理可行性、不可预见因素的预测、实施步骤、对项目整体理解准确、对用户需求理解到位、系统、安全、经济、可操作性强等情况进行打分。</p> <p>a) 完全提供且完全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 5 分</p> <p>b) 完全提供且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p> <p>c) 未完全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 分。</p> <p>d) 未提供不得分。</p> <p>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安装调试人员、设备配备情况、安装质量保障措施、安装工期保障措施、安全文明安装保障措施进行打分。</p> <p>e) 完全提供且完全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 5 分</p> <p>f) 完全提供且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p> <p>g) 未完全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 分。</p> <p>h) 未提供不得分。</p>
--	--	--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甲方：（需方）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所指货物为此次招标采购的货物，包括（详细注明：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产地及技术要求），合同总价款为：元（大写：元整）。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价格的波动而影响。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货物，符合国家强制标准、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要求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中的技术标准。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生效，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货物带包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程序和要求：

1、验收时间：所供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工作组负责验收。

2、验收工作组：合同履行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直接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主要责任人不得作为验收工作的主要责任人。

3、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验收工作组等出具验收报告。

五、付款方式：

按财政拨款进度进行支付

六、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对乙方供货安装调试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给予必要的协助。

（2）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3)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4) 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举报。

(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保证提供全新正规产品，不得以次充好；提供优质服务，出现故障及时响应、上门维修。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 货物验收合格前，对货物和人员的安全负责，应采取安全措施，确保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货物验收合格前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4)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5) 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送礼、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

(6)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 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品质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全部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额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5 %赔偿费。

八、《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项目所在地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双方认可的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采用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郑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起诉。

如双方同意通过诉讼解决, 可选择(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郑州市第七高级中学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编号：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国徽面）
------------------	-------------------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单位地址：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下列资料之一作为财务状况证明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①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 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 ② 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

1、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在年度审核时间内方为有效。

2、采用第②类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须满足以下要求：

- 1) 资信证明开具时间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且在写明的有效期内；
- 2) 资信证明写明针对投标项目的，项目名称必须与本招标项目名称一致。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相关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附 2020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

1) 纳税证明必须包含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其中之一，并提供缴费银行单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近半年零缴税，须提供近半年税务系统中纳税申报截图（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信息作为证明材料，其中：成立时间不满半年的企业，零缴税仅须提供成立以来税务系统纳税申报截图；

3) 成立时间未超过 1 个月的一般纳税人，或者未达到季报周期的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合理说明；

4) 投标人依法免税，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

2、附 2020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投标人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需提供能够有效证明其属于国家允许不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

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www.ccgp.gov.cn）。；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保证金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的，投标人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九、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如有，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 项有关内容，附证明资料。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招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技术规格偏差表
4. 售后服务计划
5. 投标人简介
6.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 授权代表身份证或扫描件
9.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文字表示）。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 5)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二、投标报价表格

1、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2、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品牌	性能参数	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总报价（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设备名称或 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 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注：

- 1、对招标文件偏差填写“无偏差”或“正偏差”或“负偏差”，并在“描述”栏中加以说明。
- 2、正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3、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按评审标准作扣分处理。

四、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施工方案：施工方法、施工步骤、确保项目工期措施以及质量保证措施等；
- 2) 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
- 3) 项目实施人员配置情况

五、售后服务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备品备件、培训、技术指导等。

六、投标人承诺函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2、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采购代理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七、近三年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建设单位

八、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包括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
- 2、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说明：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郑财购〔2019〕9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投标人为代理商且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时，视为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此时产品制造商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制造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1	门禁考勤体系	批	1
2	食堂人脸识别消费体系	批	1
3	智慧校园应用升级	套	1
4	集成实施	批	1

二、货物详细规格说明

1. 门禁、考勤体系

(1)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认证比对终端	台	1
2	人脸识别模块/组件	台	22
3	速通门（闸机）边道	台	4
4	速通门（闸机）中间道	台	1
5	校园综合管理平台	套	1
6	门禁产品安装配件	个	16
7	人脸识别服务器	台	1
8	人脸识别模块电源	台	22
9	门控安全模块	台	16
10	千兆交换机	台	3
11	汇聚交换机	台	1
12	万兆单光模块	个	22
13	设备安装、调试	批	1

(2) 详细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1	认证比对终端	<p>1. 设备硬件配置：工业级主板、四核 2.0GHz CPU、64G 固态硬盘、DDR3 4GB 内存、Win7 系统</p> <p>2. 设备支持双屏显示，主屏（显示屏）：15.6 寸，1920*1080 分辨率，支持电容触摸操作；副屏（广告屏）：11.6 寸，1366*768 分辨率。</p> <p>3. 设备内置居民身份证阅读器安全模块；可读取并显示居民身份证芯片内的数据。</p> <p>4. 支持 200W 像素高清摄像；摄像角度可调。</p> <p>5. ★设备支持访客黑名单管理功能。</p> <p>6. 设备内置热敏式打印机，支持将来访者信息直接打印输出。</p> <p>7. 设备具有双网口设计。</p> <p>8. 设备具有人证比对功能：对来访者进行现场人脸抓拍，与来访者的身份证芯片内的照片进行实时比对，确保实名认证；人证合一后，设备才能进行访客登记操作；认证比对时间：≤1.5s</p> <p>9. 设备支持读取并发放 IC 卡作为访客卡。</p>

		10. 设备内置激光扫码器，可识别访客单上的条形码或二维码完成分离。
2	人脸识别模块/组件 (核心产品)	<p>1. 设备采用 10 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抗冲击防护等级 IK03。</p> <p>2. 设备采用双目高清宽动态摄像头，一路 200W 像素宽动态可见光摄像头，一路 200W 像素宽动态红外光摄像头。</p> <p>3. 设备应支持各 2 个独立的红外及白光灯补光，并可通过管理菜单对补光灯亮度进行调节，也可根据环境光线自动调节。</p> <p>4. 设备具有以下硬件接口及相应数量：LAN*1、RS485*1、韦根*1、USB*1、喇叭扬声器、I/O 输出：电锁×1、报警输出×1、I/O 输入：门磁×1、开门按钮×1、报警输入×2。 其中，USB 接口支持外接身份证阅读器，韦根 /485 接口支持外接读卡器，网口支持通过网络方式传输比对结果及图片，开关量接口可根据比对结果联动门禁等其他设备。</p> <p>5. 设备本地人脸库存储容量不少于 50000 张，本地卡存储容量不少于 50000 张，本地记录存储容量不少于 100000 条。</p> <p>6. △设备支持人脸识别功能，将现场抓拍人脸照片与本地人脸库照片（人脸容量 50000 张）进行比对，比对时间：<0.5 秒，人脸比对准确率：>99%。同时设备也支持人证比对功能（外接身份证阅读器），将现场抓拍人脸照片与居民身份证内照片进行比对，比对时间≤1s，比对准确率≥99%。 比对功能（人脸比对和人证比对）支持本地单机使用，人脸比对功能支持与后端平台或设备联网对接实现。</p> <p>7. △设备支持人脸识别、刷卡（外接读卡器）、人证比对（外接身份证阅读器）等认证方式，且支持以上任意一种、任意两种或三种组合认证开门；根据使用场景，认证开门方式还应包括：多重卡认证开门、多重卡+中心远程认证开门、多重卡+超级密码开门、多重卡+超级卡开门、首卡开门、超级权限开门、管理中心远程开门。并且支持反潜回（防尾随）功能，并可按时间段管控。</p> <p>8. 设备支持照片及视频防假功能，无需用户配合（眨眼、点头、摇头等动作）即可完成真人检测。</p> <p>9. 设备支持黑名单功能，可通过中心下发黑名单信息，本地完成黑名单信息比对和报警，且报警信息可上传中心。</p> <p>10. 设备支持多种人脸注册方式：设备本地人脸注册；本地 U 导入人员信息、远程中心下发人脸。</p> <p>11. 设备支持比对结果语音及文字提示功能；可在设备上预览视频、人脸捕捉框、人员信息、设备状态、设备模式及操作提示。设备支持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人脸抓拍图片本地存储，并实时中心上传，还应具备断网续传功能，还可通过 U 盘导出比对事件及人脸注册图片。</p> <p>12. 设备支持本地或远程中心设置比对模式、阈值、人脸参数、网络参数等，设备本地可重置管理密码、IP 等，并可恢复默认出厂设置参数设备首次使用时，需设置激活密码才可使用，后续登陆本地管理菜单需先输入登陆密码，保证安全性。</p> <p>13. 设备支持节能功能，在没有用户使用时会切换到屏保持机状态，并具有动态屏保功能。</p> <p>14. 设备支持远程视频预览，具有视频监控功能，并支持与中心远程视频对讲。</p> <p>15. 设备应具备以下报警功能： 1) 当连续若干次在设备上进行操作； 2) 未经正常操作而使出入口开启； 3) 出入口开启时间超过设定值；</p>

		<p>4) 设备被拆除; 5) 胁迫卡和胁迫码; 6) 黑名单刷卡; 设备在接入系统平台可支持视频联动报警功能。 16. 系统主要操作响应时间小于 2s, 电控锁响应时间应小于等于 1s, 报警响应时间应小于等于 1s。 17. 设备支持在线升级功能, 也可通过 U 盘升级。设备支持播放语音音量大小调节。</p>
3	速通门(闸机)边道	<p>1. 闸机通道采用厚度不低于 1.2mm 的不锈钢板材; 通道应至少采用 12 对红外对红外对射, 能在晴天、雨天等环境下稳定运行, 不产生误报; 2. 闸机通道支持摆闸或翼闸箱体, 门翼可以选择采用亚克力或不锈钢材质, 箱体尺寸: 长\geq1200mm, 宽\leq200mm, 高\geq960mm 闸机设备的外表面, 平整清洁, 没有毛刺、飞边、砂眼、气孔等常见缺陷, 没有擦伤、划痕、变形、破损以及生锈、腐蚀等损伤, 没有尖锐的凸起、边角或棱角闸机; 3. 通道应支持外接蓄电池, 在紧急情况断电后可自动开门, 同时支持蓄电池自动充电功能; 4. 闸机通道应具备允许通行、禁止通行检查功能, 没有经管理人员授权的人员闯入时能够警示闸机通道应具备应急放行的功能, 设备在断电或者发生故障后能处于无拦挡状态闸机通道应支持每天不少于 8 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 设置某时段的通道为常开或常闭, 方便管理, 同时应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 支持不少于 128 个周计划、不少于 1024 个节假日、不少于 64 个假日组、不少于 255 个计划模板; 5. 闸机通道门翼开/关速度至少支持 10 档可调, 开门速度$<$0.5s 闸机通道应支持翻越报警的功能, 当检测到有人翻越时, 可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 同时可上传报警事件; 6. Δ 闸机通道应支持滞留报警、反向闯入报警、通行超时报警、误闯报警等功能, 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 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闸机通道应支持防尾随功能, 在通道中同时通行人数超过允许通行的人数时, 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 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 减小检测距离不大于 30mm 闸机通道应满足防冲要求, 处于关门状态时门翼锁死, 如果检测到外力冲撞, 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 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在门翼受到撞击后, 需快速恢复到正常状态, 时间$<$3.5s 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夹保护的功能, 在门翼动作过程中遇到阻力时门翼应自动停止动作, 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 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人员通行时, 红外检测到人员在非安全区域, 门翼自动停止动作, 人员离开通道后, 门翼自动复位闸机通道功能应满足单通道反潜回、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的功能, 当检测到任意一种反潜回报警时, 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 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 有效防止非授权人员非法入侵。 7. 闸机通道应集成语音模块, 可满足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语音播报内容, 同时可设置联动语音提示 8. 闸机通道应具有消防联动接口, 当消防信号触发时, 门翼处于常开状态, 当消防联动信号恢复时, 门翼将自动复位闸机通道主机应支持不少于 6.3 万卡片管理和 18 万事件记录存储闸机通道物理接口应满足同时可接入 RS485 和 wiegand 接口的读卡器, 同时具备 TCP/IP 接口不少于 1 个, 单独 232 接口不少于 3 个, RS485/RS232 可切换通讯接口不少于 5 个, 开门按钮接口不少于 2 个, 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 4 个, 报警输出接口不少于 4 个, 电锁</p>

		<p>输出接口不少于 2 个，CAN 接口不少于 2 个；</p> <p>9. 闸机通道认证通行应支持根据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有不同的开启方式，不限于多重卡认证开门、多重卡+中心远程开门、多重卡+超级卡开门功能、超级权限开门、中心远程开门、手机开门、居民身份证开门、银行卡开门、指纹开门、二维码开门、人脸识别开门、支持普通卡、来宾卡、胁迫卡、超级卡、残疾人卡、巡更卡、黑名单卡等多类型用户权限设置</p> <p>10. 闸机通道工作瞬间最大噪声声压不大于 62dB(A)，持续噪声声压不大于 56dB(A)</p> <p>11. 闸机通道应支持集成读卡器、身份证阅读器、二维码、人脸识别组件、指纹、指静脉、显示屏等设备集成，实现多种认证方式组合使用</p> <p>12. 闸机通道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最薄弱处不低于 IK05 要求，其他表面不低于 IK07</p>
4	速通门(闸机)中间道	<p>1. 闸机通道采用厚度不低于 1.2mm 的不锈钢板材；通道应至少采用 12 对红外对红外对射，能在晴天、雨天等环境下稳定运行，不产生误报</p> <p>2. 闸机通道支持摆闸和翼闸箱体，门翼可以选择采用亚克力或不锈钢材质，箱体尺寸：长\geq1500mm，宽\leq200mm，高\geq960mm 闸机设备的外表面，平整清洁，没有毛刺、飞边、砂眼、气孔等常见缺陷，没有擦伤、划痕、变形、破损以及生锈、腐蚀等损伤，没有尖锐的凸起、边角或棱角</p> <p>3. 闸机通道应支持外接蓄电池，在紧急情况断电后可自动开门，同时支持蓄电池自动充电功能闸机通道应具备允许通行、禁止通行检查功能，没有经管理人员授权的人员闯入时能够警示闸机通道应具备应急放行的功能，设备在断电或者发生故障后能处于无阻挡状态</p> <p>4. 闸机通道应支持每天不少于 8 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设置某时段的通道为常开或常闭，方便管理，同时应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支持不少于 128 个周计划、不少于 1024 个节假日、不少于 64 个假日组、不少于 255 个计划模板</p> <p>5. 闸机通道门翼开/关速度至少支持 10 档可调，开门速度$<$0.5s</p> <p>6. 闸机通道应支持翻越报警的功能，当检测到有人翻越时，可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同时可上传报警事件</p> <p>7. 闸机通道应支持滞留报警、反向闯入报警、通行超时报警、误闯报警等功能，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p> <p>8. 闸机通道应支持防尾随功能，在通道中同时通行人数超过允许通行的人数时，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减小检测距离不大于 30mm 闸机通道应满足防冲要求，处于关门状态时门翼锁死，如果检测到外力冲撞，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在门翼受到撞击后，需快速恢复到正常状态，时间$<$3.5s</p> <p>9. 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夹保护的功能，在门翼动作过程中遇到阻力时门翼应自动停止动作，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人员通行时，红外检测到人员在非安全区域，门翼自动停止动作，人员离开通道后，门翼自动复位</p> <p>10. 闸机通道功能应满足单通道反潜回、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的功能，当检测到任意一种反潜回报警时，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有效防止非授权人员非法入侵。</p> <p>11. 闸机通道应集成语音模块，可满足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语音播报</p>

		<p>内容，同时可设置联动语音提示闸机通道应具有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信号触发时，门翼处于常开状态，当消防联动信号恢复时，门翼将自动复位</p> <p>12. 闸机通道主机应支持不少于 6.3 万卡片管理和 18 万事件记录存储闸机通道物理接口应满足同时可接入 RS485 和 wiegand 接口的读卡器，同时具备 TCP/IP 接口不少于 1 个，单独 232 接口不少于 3 个，RS485/RS232 可切换通讯接口不少于 5 个，开门按钮接口不少于 2 个，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 4 个，报警输出接口不少于 4 个，电锁输出接口不少于 2 个，CAN 接口不少于 2 个；</p> <p>13. 闸机通道认证通行应支持根据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有不同的开启方式，不限于多重卡认证开门、多重卡+中心远程开门、多重卡+超级卡开门功能、超级权限开门、中心远程开门、手机开门、居民身份证开门、银行卡开门、指纹开门、二维码开门、人脸识别开门、支持普通卡、来宾卡、胁迫卡、超级卡、残疾人卡、巡更卡、黑名单卡等多类型用户权限设置</p> <p>14. 闸机通道工作瞬间最大噪声声压不大于 62dB(A)，持续噪声声压不大于 56dB(A)</p> <p>15. 闸机通道应支持集成读卡器、身份证阅读器、二维码、人脸识别组件、指纹、指静脉、显示屏等设备集成，实现多种认证方式组合使用</p> <p>16. 闸机通道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最薄弱处不低于 IK05 要求，其他表面不低于 IK07 要求闸机通道通道环境适应性应支持工作温度-40℃ ~+70℃、湿热+40℃RH93%的要求</p>
5	校园综合管理平台	<p>1. 平台面向学校及教育局用户，基于设备、服务、人车库、集成应用等，建立集校园监控中心、智能管控、电子巡查、案情管理、后勤应用、教学管理、校车管理、校园联网等业务应用为一体的集中管理平台；</p> <p>2. 通过对应用功能模块进行整合，从多个维度对校园的安保、后勤工作进行管理，成为集预警、查询、定位、管理、分析为一体的业务平台。</p> <p>3. ★支持用户登录限制功能，能限制 MAC 地址、IP 地址段、有效时段等支持用 HTTPS 方式登录系统支持强制登录在线用户下线；</p> <p>4. ★支持限时预览，超过时自动关闭平台支持自动启动数据库备份任务，可配置备份周期与存放目录</p> <p>5. △支持直接注册管理 10 万的设备资源容量，支持注册管理 2 万个用户，支持 5000 用户同时在线；支持 100 用户并发登录。</p> <p>6. 支持 50 路人脸识别主机的授权接入，50 路人员通道管控授权接入。</p> <p>7. ★支持宿舍入住信息管理：可以展示各宿舍入住的人数，人员详细信息，支持人员批量入住及分配门禁权限等。支持宿舍考勤管理：可查询人员归寝情况，支持查询是否在宿舍，晚归，未归，多日未刷卡等。</p>
6	门禁产品安装配件	遮阳罩尺寸：113.17mm*80mm*250.48mm
7	人脸识别服务器	<p>1. 外形: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含导轨</p> <p>2. CPU:1 颗 Xeon® Silver 4114 (10 核, 2.2GHz)</p> <p>3. 内存:32G*2 DDR4, 16 根内存插槽, 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p> <p>4. 硬盘:2 块 1T 7.2K 3.5 寸 SATA 硬盘, 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 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5. 阵列卡:SAS_HBA 卡, 支持 RAID 0/1/10</p> <p>6.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p> <p>7. 网口:本次配置 2 个千兆以太网电及 2 个万兆 10Gb Base_T/SFP+</p>

		接口以太网卡; 8. 其他接口:1个 RJ45 管理接口, 4个 USB 3.0 接口, 1个 VGA 接口 9. 电源:标配 550W (1+1) 10. 3年 7x24, 当日 4小时原厂备件上门更换服务。
8	门口机电源	身份识别产品终端电源;
9	门控安全模块	人脸识别终端联动原有闸机控制闸机开合
10	千兆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0\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05\text{Mpps}$ 2.端口要求: 24个 10/100/10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4个万兆 SFP+口; 3.IPv6Route 表项 ≥ 256 , ARP 表项 $\geq 1\text{K}$, ACL 表项 $\geq 1\text{K}$, MAC 表项 $\geq 16\text{K}$; 4.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规定, 要求设备具备端口节能功能; 5.为方便设备安装快速到位, 避免繁琐的配置流程, 设备须支持零配置启动功能; 6.为适应业务多场景化的应用和安全需求, 要求设备支持 802.1X 认证、Portal 认证、Triple 认证功能; 7.为便于设备的日常使用, 要求设备具备 USB 接口, 可通过 USB 拷贝删除文件、可通过 MicroUSB 登录设备; 8.为保证设备系统的高可靠性, 要求设备支持冗余电源, 插拔冗余电源, 不影响另一个电源供电; 9.为方便设备维护与管理, 要求设备支持蓝牙连接管理; 10.为实现业务数据分流分类的高效分析, 要求设备支持流镜像、端口镜像、远程镜像功能; 11.为保证业务的流畅性与可靠性, 要求设备支持堆叠链路负载均衡与冗余功能。
11	汇聚交换机	1. 支持并实配 10G/1G 接口数 ≥ 20 , 25G/10G 接口数量 ≥ 4 , 40G 接口数 ≥ 2 , 整机可扩展支持 10G 接口数 ≥ 32 。 2. 支持并实配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 可拔插双模块化风扇, 前后风道 3. 交换容量 $\geq 2.56\text{T}$ 4. 支持 RIP, OSPF, BGP, RIPng, OSPFv3, BGP4+ 5. 包转发率 $\geq 570\text{Mpps}$ 。 6. 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 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12	万兆单光模块	万兆 LC 接口模块 (1310nm), 10km, 适用于 SFP+接口
13	设备安装调试	完成终端设备的安装、调试。

2. 食堂人脸识别消费体系

(1)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数据库服务器	台	1
2	应用服务器	台	2
3	万兆交换机	台	1
4	消费系统平台及基础支撑	套	1

5	人脸认证支持平台	套	1
6	一卡通互联网充值接口	套	1
7	智能读卡器	台	2
8	UPS 电源	台	1
9	管理电脑	台	2
10	自助充值机	台	1
11	消费终端	台	70
12	证卡打印机	台	1
13	证卡打印机色带	卷	2
14	学生卡	张	3500
15	千兆交换机	台	6
16	万兆单光模块	个	8
17	设备安装调试	批	1

(2) 详细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1	数据库服务器	<p>1. 外形：2U 机架式服务器；</p> <p>2. CPU：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SP 产品系列≥ 14 核心，本次配置 CPU≥ 2 颗 4210 处理器；</p> <p>3. 内存：RDIMM，本次配置 256G 最高可配≥ 1.5TB (≥ 24 个 DIMM 插槽)；</p> <p>4. 硬盘：本次配置 2 块 960G SSD，4 块 2.5 600GB-SAS 15K 硬盘；</p> <p>5.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10、50、60, 支持双 RAID 卡；</p> <p>6. I/O：PCI 插槽≥ 8 个 PCIe 第 3 代插槽；</p> <p>7. 网卡：本次配置 2 个千兆以太网电及 2 个万兆 10Gb Base_T/SFP+ 接口以太网卡；</p> <p>8. 电源：配置≥ 1100W 1+1 冗余热插拔钛金级能效电源；</p> <p>9. 服务：由原厂认证工程师提供上门验货及安装服务，3 年 7x24，当日 4 小时原厂备件上门更换服务。</p>
2	应用服务器	<p>1. 外形：2U 机架式服务器；</p> <p>2. CPU：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SP 产品系列≥ 14 核心，本次配置 CPU≥ 2 颗 3106 处理器；</p> <p>3. 内存：RDIMM，本次配置 256G 最高可配≥ 1.5TB (≥ 24 个 DIMM 插槽)；</p> <p>4. 硬盘：本次配置 4 块 2.5 600GB-SAS 通用硬盘；</p> <p>5.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10、50、60, 支持双 RAID 卡；</p> <p>6. I/O：PCI 插槽≥ 8 个 PCIe 第 3 代插槽；</p> <p>7. 网卡：本次配置 2 个千兆以太网电及 2 个万兆 10Gb Base_T/SFP+ 接口以太网卡；</p> <p>8. 电源：配置≥ 1100W 1+1 冗余热插拔钛金级能效电源</p> <p>服务：由原厂认证工程师提供上门验货及安装服务，3 年 7*24</p>
3	万兆交换机	<p>1. 交换容量≥ 2.5Tbps，包转发率≥ 700Mpps；</p> <p>2. 1G/10G SFP+光口≥ 20 个，10G/25G SFP+光口≥ 4 个，40G QSFP+光接口≥ 2 个，扩展插槽≥ 2 个；</p> <p>3. 不少于 2 个模块化电源插槽，2 个模块化风扇插槽；实配 150W 交流电源模块，支持 1+1 电源冗余</p> <p>4. 支持内置免费的网管软件、从传统的网元的设备管理升级为对整个网络的 WEB 管理、一键启动；</p> <p>5. 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VLAN 数(不是 VLAN ID)≥ 4094；</p> <p>6. 为便于管理，要求设备支持蓝牙连接管理功能；</p>

		7. 为保证设备可靠性，要求设备支持 RETP 功能、MSTP 功能、ERPS 功能、RRPP 功能、Smart link 功能、PVST 功能，并且收敛时间均在 50ms 之内。
4	消费系统平台及基础支撑	平台管理中心、客户中心、结算中心、卡务中心等模块组成， 1. 管理中心：系统内用户、组织机构、系统参数、设备以及权限的管理和维护； 2. 客户中心：系统内对部门、人员、身份类型等信息的管理和维护； 3. 制卡中心：系统中所有卡片全生命周期的维护，包括卡片的开户、挂失、补卡、解挂、注销等操作； 4. 结算中心：系统内对银行、学校、商户、持卡人在一卡通系统中的资金和账目进行管理； 5. 要求制造商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	人脸认证支持平台（核心产品）	1. 消费终端管理 （1）支持智能设备接入，完成数据的上传下达； （2）设备接入支持认证和授权控制； （3）支持设备运行参数下发； （4）支持黑/白名单下发； △（5）支持自动、批量触发终端设备的应用程序和固件程序的自动升级； 2. 人脸识别与校园卡消费支撑 支持用户人脸特征与校园卡账户绑定，消费校园卡账户金额； （1）支持终端设备前后双屏显示不同内容且分别独立触控操作； （2）支持纯人脸识别模式，容错时可选择启动二次校验，无法识别时启动刷卡和扫码支付方式；支持自选支付方式模式，由用户自主选择刷卡、扫码和人脸支付方式； 3. 人脸采集及识别支撑 （1）支持从三方系统同步用户照片；支持 WEB 或 H5 应用自助上传照片；支持支付宝小程序内自助采集照片； △（2）支持用户照片采集后根据不同算法提取人脸特征； （3）支持根据业务系统设置自动更新下发人员特征； （4）支持向各业务系统推送人脸识别记录； （5）支持活体检测，可有效防御纸质照片、电子照片、视频、面具等作弊方式； （6）支持认证记录明细和汇总查询。
6	一卡通互联网充值接口	1. 提供微信充值，充值成功后可到现金充值机、消费机领取，可对充值、消费等记录进行查询； 2. 提供支付宝充值，充值成功后可到现金充值机、消费机领取，可对充值、消费等记录进行查询。
7	智能读卡器	1. 实现扫码+读写卡一体的开户配卡读写器； 2. 设备支持≥2 个 PSAM 卡座； 3. 自带 RS485，韦根 34 输出
8	UPS 电源	（一）技术要求 3KVA 单进单出在线式不间断电源，配置 8 只 12V 65AH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及对应的电池柜与连接线材。 （二）性能要求 1. 支持 50/60Hz 电网体系； 2. 具备过载与短路能力； 3. LED+LCD 蓝底大液晶显示屏； 4. 输入频率适应范围 40~70Hz，输出功因不低于 0.9； 5. 电压输入范围 110VAC~288VAC，可适应恶劣电网环境； 6. 输出电压可设置 200VAC/208VAC/220VAC/230VAC/240VAC；

		<p>7. 充电电流：长机充电电流可设为 4A，可选配大充电器 8A；</p> <p>8. 具备输入过压、短路、过温等多重完善的保护功能。</p> <p>9. 提供浪涌保护功能；</p> <p>10. 所有电路板均需要采用三防工艺；</p> <p>11. 支持电池冷启动功能。</p>
9	管理电脑	<p>1. CPU:英特尔酷睿 i5</p> <p>2. 内存容量:4GB 类型:DDR4</p> <p>3. 硬盘:容量 1TB;转速 7200 转</p> <p>4. 网卡: ≥10/100/1000M 以太网卡</p> <p>5. 显示器: 19 寸</p>
10	自助充值机	<p>1. 内存: ≥2GB</p> <p>2. 硬盘: ≥500G 机械盘或≥120G 固态硬盘</p> <p>3. 显示屏: ≥17 寸</p> <p>4. 触摸屏: 表面声波式</p> <p>5. 触摸屏寿命: 单点触控 5000 万次以上无偏差</p> <p>6. 身份证识别模块: 支持二代证读卡器</p> <p>7. 读卡模块: 支持 Mifare1 卡/CPU 卡/金融 IC 卡/ SWP-SIM 卡/NFC 预置卡;</p> <p>8. 密码键盘: 支持 3DES 或 DES 加密, 符合 ANSI X9.24 安全标准</p> <p>9. 纸币识别率: ≥99.99%</p> <p>10. 凭条打印机: 热敏打印, 自动切纸</p> <p>11. 凭条打印机寿命: 打印头不低于 100 公里, 切刀不低于 100 万次</p>
11	消费终端	<p>1. 处理器: 8 核处理器</p> <p>2. 存储: 不小于 2G RAM+16G Flash</p> <p>3. 屏幕: 双 LCD 显示屏, 前置不小于 8 寸, 分辨率 1280*800, 后置不小于 5 寸, 分辨率 1280*720</p> <p>4. 触摸屏: 不小于 8 寸触摸屏</p> <p>5. 摄像头: 双目摄像头; 可选可见光+红外光;</p> <p>6. 通讯方式: 以太网、WIFI (IEEE 802.11a/b/g/n/ac, 支持 2.4G+5G 双频段)、蓝牙, 可选 4G 全网通</p> <p>7. 产品形态: 可提供台式、挂式;</p> <p>8. 读卡: 同时支持 M1、CPU、NFC, 支持插 PSAM 卡</p> <p>9. 人脸识别: 离线识别: 可支持离线 1:N 人识别, 可防照片, 视频等多种方式攻击, 支持活体识别</p> <p>10. 离线人数: 单机存储不少于 5 万人脸特征信息。</p> <p>11. 供电: DC12V / 20W Max</p>
12	证卡打印机	<p>1. 打印模式: 单面或双面再转印超清晰全版打印;</p> <p>2. 打印分辨率: 600dpi;</p> <p>3. 打印速度: 标准品质模式下不少于 31 秒/单面;</p> <p>4. 打印区域: 边到边、超边打印, 可全版覆膜;</p> <p>5. 打印尺寸 86mmx54mm;</p> <p>6. 卡片容量(张): 输入/输出 100 张;</p> <p>7. 接口: USB2.0 高速接口、网络接口, 支持 IP 设置;</p> <p>8. 保修: 提供整机一年保修, 打印头终生保修服务。</p>
13	证卡打印机色带	打印数量≥200 张
14	学生卡	<p>1. 协议标准: ISO/IEC14443-A;</p> <p>2. 工作频率: 13.56Mhz;</p> <p>3. 数据传输速率: 106Kbit/S; 擦写次数: >10 万次;</p> <p>4. 数据保存: 不低于 10 年</p>
15	千兆交换	1. 交换容量≥330Gbps, 包转发率≥105Mpps

	机	<p>2. 端口要求：24 个 10/100/10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口；</p> <p>3. IPv6Route 表项\geq256, ARP 表项\geq1K, ACL 表项\geq1K, MAC 表项\geq16K；</p> <p>4. 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规定，要求设备具备端口节能功能；</p> <p>5. 为方便设备安装快速到位，避免繁琐的配置流程，设备须支持零配置启动功能；</p> <p>6. 为适应业务多场景化的应用和安全需求，要求设备支持 802.1X 认证、Portal 认证、Triple 认证功能；</p> <p>7. 为便于设备的日常使用，要求设备具备 USB 接口，可通过 USB 拷贝删除文件、可通过 MicroUSB 登录设备；</p> <p>8. 为保证设备系统的高可靠性，要求设备支持冗余电源，插拔冗余电源，不影响另一个电源供电；</p> <p>9. 为方便设备维护与管理，要求设备支持蓝牙连接管理；</p> <p>10. 为实现业务数据分流分类的高效分析，要求设备支持流镜像、端口镜像、远程镜像功能；</p> <p>11. 为保证业务的流畅性与可靠性，要求设备支持堆叠链路负载均衡与冗余功能。</p>
16	万兆单光模块	万兆 LC 接口模块（1310nm），10km，适用于 SFP+接口
17	设备安装调试	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

3. 智慧校园应用升级

(1) 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智慧校园与移动互联 APP 对接	套	1
2	智慧校园与学校智慧大脑对接	套	1
3	应用数据对接	套	1

(2) 详细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1	智慧校园与移动互联 APP 对接	<p>1. 通讯录同步 根据学校组织架构的特殊性，将分类和实体部门进行结合在钉钉平台的部门数据中进行体现。将实体部门按照行政部门，教学部门，管理部门等分类进行一级划分，各单位各科室依次往下划分。要求能通过学籍数据自动同步家校数据。使用通讯录管理接口，实现对钉钉的各类数据整合。能够将数据平台中的组织架构和用户同步到钉钉通讯录。并实现增量同步功能。</p> <p>(1) 用户管理：将统一身份认证中的身份信息和钉钉平台的用户数据进行同步，并可以独立进行管理。</p> <p>(2) 部门管理：将数据平台的组织架构和钉钉平台的部门进行同步，并可以独立进行管理。</p> <p>(3) 角色管理：将统一身份认证中的角色信息和钉钉平台的用户数据进行同步，并可以独立进行管理。</p> <p>2. 权限配置 根据实际情况，配置各类应用对各类用户的可见范围；并配置不同应用或者 ISV 应用的通讯录权限。</p> <p>3. 使用培训 根据各部门的实际需求，进行不少于 3 次使用培训。包括对于办公审</p>

		<p>批、DING 消息通知、公告、钉盘、企业邮箱、签到考勤和群组功能等一系列应用的使用培训和配置培训等。</p> <p>4. 审批配置 随着钉钉使用的逐步深入，应依据学校相关管理制度在钉钉内实现相应的审批服务。</p> <p>5. 校园应用与钉钉集成 深入集成校内原有业务系统到钉钉，充分发挥钉钉平台的优势，将消息能力、协同能力通过钉钉获得增强，实现相关系统消息在移动端的实时通知推送，进而实现移动端的协同办公。让各应用系统的使用者能够快捷的在钉钉上收发系统的消息和文件，并在使用群体内实现移动端的办公协同。</p>
2	智慧校园与学校智慧大脑对接	<p>1.智慧校园的行政办公数据与学校智慧大脑的对接 按照学校智慧大脑数据对接标准，将智慧校园中考勤、公文办理、报销、后勤报修等办公数据对接到学校智慧大脑。</p> <p>2.智慧校园的人脸识别记录数据与学校智慧大脑的对接 按照学校智慧大脑数据对接标准，将智慧校园中人脸识别日志，包括终端、识别时间、识别结果等对接到学校智慧大脑。</p> <p>3.智慧校园的教师发展与学校智慧大脑的对接 按照学校智慧大脑数据对接标准，将智慧校园的教师发展信息，包括评教信息、教师教科研信息等对接到学校智慧大脑。</p> <p>4.智慧校园的学生德育量化数据与学校智慧大脑的对接 按照学校智慧大脑数据对接标准，将智慧校园中学生德育量化数据，包括不同类别的德育量化得分、德育量化总评等对接到学校智慧大脑。</p>
3	应用数据对接	<p>(一) 对接一卡通消费数据 实现一卡通制、发数据与智慧校园数据中心（以下简称数据中心）对接，实现一卡通消费数据与数据中心对接。</p> <p>1. 数据对接目标</p> <p>(1) 数据中心向一卡通系统同步部门、人员、人员挂失信息。</p> <p>(2) 一卡通系统向数据中心同步人员发卡信息、一卡通商户、终端、交易记录。</p> <p>2. 数据对接内容</p> <p>(1) 数据中心组织机构（人员部门）信息同步到一卡通。数据中心将组织机构信息同步到一卡通系统。</p> <p>(2) 人员信息同步到一卡通。数据中心将人员信息同步到一卡通系统进行发卡。</p> <p>(3) 人员挂失信息同步到一卡通。数据中心将需要挂失的人员信息同步至一卡通，一卡通将相应人员在系统中挂失。</p> <p>(4) 一卡通发卡信息同步到数据中心。一卡通系统内人员持卡信息变化后，将一卡通卡片相关信息同步数据中心。</p> <p>(5) 一卡通交易记录同步到数据中心。交易记录由一卡通同步至数据中心。</p> <p>(6) 一卡通终端和商户信息同步到数据中心。终端和商户信息由一卡通同步至数据中心。</p> <p>(7) 数据中心将人员照片信息同步至一卡通。数据中心将人员照片信息同步至一卡通。</p> <p>★3. 消费数据展示</p> <p>(1) 管理员可查看每个学生的消费明细；</p> <p>(2) 家长可查询自己孩子的消费、充值明细。</p> <p>(二) 对接数字图书馆数据 实现智慧校园与图书管理系统对接，将数据中心的教师、学生持卡数据到图书系统，将图书系统中的图书、借阅数据等到智慧校园数据中</p>

		<p>心。</p> <p>1. 实现图书系统读者信息库与学校人员卡片数据库的数据同步和统一。</p> <p>开发数据对接模块将一卡通中心管理系统中的人员卡片信息数据库实时同步到图书管理软件的读者信息库中，替换读者信息阅览证号为校园卡芯片号。在对接模块中充分考虑到卡片发卡、挂失、补卡、替换等各种情况，保持数据同步。</p> <p>2. 采集图书系统数据：交换图书基础数据、图书借还数据等到数字化校园平台；</p> <p>★3. 数据分析：实现教师借阅情况分析，提供年级、学科、教研组、时间、图书类别等多维度报表；实现学生借阅情况分析，提供年级、班级、图书类别等多维度报表。</p> <p>★4. 实现图书借阅数据在智慧校园 APP 上的查询；实现学生成长档案中显示学生图书借阅情况。</p> <p>（三）对接考勤、门禁数据</p> <p>实现智慧校园与人脸识别考勤及门禁系统间的数据对接。</p> <p>1. 实现部门、人员信息的同步；</p> <p>2. 将考勤、门禁系统的考勤数据同步至智慧校园，与教师出勤、请假数据进行整合。</p>
--	--	---

4. 集成实施

（1）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六类网线	箱	10
2	光缆	米	500
3	光纤跳线	条	35
4	机柜（60*60）	个	3
5	辅料	批	1
6	信息点布线施工	批	1
7	集成实施	批	1

（2）详细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1	六类网线	<p>1. 产品符合 ISO/IEC 11801、ANSI/TIA-568-C.2、IEC 61156-5 标准要求，优质无氧铜材，良好的拉伸率和电阻特性优质 HDPE 绝缘材料，优良的介电常数优化的双绞节距技术，更高的串扰余量。</p> <p>2. 导体外径：23AWG 实心裸铜</p> <p>3. 绝缘材料：HDPE</p> <p>4. 绝缘外径：1.02±0.05mm</p> <p>5. 护套直径：5.8±0.4mm</p> <p>6. 特性阻抗：100±15Ω</p> <p>7. 传输延迟：≤45ns/100m</p> <p>8. 电容：≤5.6nF/100m</p> <p>9. 直流电阻：≤9.5Ω</p> <p>10. 电直流阻不平衡：≤2%</p>
2	光缆	<p>1. 产品符合 YD/T 769、TIA-568-C.3 标准要求，优质纤芯置于松套管内、优良的光学性能中心套管内填充阻水材料、利于保护纤芯 PSP 双面涂塑钢带，提高光缆的抗渗透能力两边对称平行钢丝，保证光缆的抗拉强度 PE 护套，良好的机械物理特性和环境特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纤芯规格: 9/125um 3. 模场直径: 9 ± 0.5um 4. 包层直径: 125 ± 1um 5. 包层不圆度: $\leq 1\%$光缆 6. 截止波长: 1260nm 7. 衰减: ≤ 0.36 (dB/km, @1310nm) ≤ 0.22 dB (dB/km, @1550nm) 8. 短期拉伸力: 1500N 9. 长期拉伸力: 600N 10. 动态弯曲半径: ≥ 20 OD 11. 静态弯曲半径: ≥ 10 OD
3	光纤跳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符合 YD/T 1272 系列光纤活动连接器标准要求, 优质陶瓷插芯, 高插拔寿命, 优质光纤, 优良光学性能 2. 精密组件, 优良的光学一致性 3. 100%测试, 保证产品优越性能 4. 插入损耗: ≤ 0.20dB 5. 回波损耗: ≥ 45dB 6. 重复性: ≤ 0.10dB 7. 互换性: ≤ 0.20dB
4	机柜 (60*6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标准 IEC297-2、GB/T30472-92、ANSI/EIA RS-310-D 要求 2. 标准设计, 兼容配线架、理线架 3. 前玻璃门, 后网孔门, 优质冷轧钢板, 经久耐用 4. 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涂, 提高防潮能力 5. 金属部分: SPCC
5	辅料	插座、PDU、线管, 接头、线卡、胶带, 螺丝、消费机支架、熔纤盒、光纤收发器、电源线等
6	信息点布线施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息点数量 80 个; 2. 信息点布线施工, 符合施工要求
7	集成实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葺闸机水泥墩; 2. 原有闸机改装; 3. 闸机安装; 4. 线路铺设; 5. 光纤铺设、熔纤; 6. 挖沟掩埋; 7. 综合布线工程。